

大新县医疗保障局招聘编外工作人员简章

为解决我县医疗保障业务人员短缺问题，经县人民政府同意，大新县医疗保障局本着公开、公正、公平择优录用原则，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编外工作人员 2 名，现将有关招聘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原则

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，按照“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”的原则，面向社会公开招聘，统一面试、体检、择优聘用。

二、招聘人数

(一) **招聘人数**：2 名，男女不限。

(二) **招聘岗位**：聘用人员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安排岗位。

三、招聘对象及条件

(一) 招聘对象：

- 1.具有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；
- 2.身体健康，年龄在 18 周岁以上、45 周岁以下；
- 3.熟悉电脑办公软件操作。

(二) 招聘条件：

- 1.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和政策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品行端正，作风正派，无违法违纪行为；
- 2.具有较强的人际沟通、语言表达能力，有一定的文字写作功底；

3.热爱工作，能吃苦耐劳，服从组织安排。

(三)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名：

- 1.曾因犯罪受过刑事、治安处罚的人员或受过劳动教养的；
- 2.曾被开除公职的；
- 3.受党纪、政纪处分，处分期未满的；
- 4.因违法、违纪正在被调查处理的。

四、报名办法

(一) 报名方式：现场报名。

(二) 报名时间：2022年12月7日—12月14日（周一至周五上午8:00—12:00，下午3:00—6:00）

(三) 报名地点：大新县医疗保障局办公室（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二楼，联系电话：0771—3625399）

(四) 报名材料：

- 1.近期一寸同底免冠白底彩色照片3张；
- 2.本人身份证、户口簿、毕业证、学位证等有效证件及个人简历，以上提供的证件均为原件，同时提供复印件各一份；
- 3.填写《报名登记表》一式两份。

五、面试和体检

(一) 资格审查：由招聘单位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。

(二) 统一面试：面试工作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大新县医疗保障局组织实施。面试主要测试专业知识掌握情况、思维和语言表达能力、责任心、国际合作与协调、举止仪表等。具体面试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(三) 体检: 根据面试成绩按照招聘计划数 1:1 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体检人员, 体检费用由应聘者个人承担。如有体检不合格者, 按面试成绩依次递补。聘用人员必须服从工作安排, 否则取消聘用资格。体检时间另行通知。

六、政审

由招聘单位对体检通过人员进行档案审查。

七、聘用及待遇

(一) 被聘用人员试用期为一个月, 期满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者, 支付 1500 元工资, 不再聘用; 不满一月的按日均算报酬; 试用期满合格的, 与大新县医疗保障局签订劳动用工合同, 其工资待遇为每人每月 2181 元(含社会保险个人缴纳部分), 聘用人员出差、出勤补助标准与在职在编人员一致。

(二) 实行一年一聘用。一年用工期满后, 根据本人表现和工作情况进行考核, 合格者予以续聘; 不合格者, 自行解除劳动用工关系, 不再聘用。

八、费用来源

聘用人员的工资及相关费用由县财政安排解决。

大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

大新县医疗保障局
2022年12月9日



附件：

大新县医疗保障局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 (岁)		近期正面免冠2寸彩照
民 族		政治面貌		入党时间		
参加工作时间		籍贯		健康状况		
身高 (cm)		体重 (kg)		学历、学位		
有何专长			毕业院校及专业			
现工作单位及职务						
通讯地址及联系电话	通讯地址： 手 机：					
工作简历						
家庭成员及主要社会关系	称谓	姓名	年龄	政治面貌	工作单位及职务	

